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工學院學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要點

經 105.3.15 院務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院學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以提高本院研發水準，促進國際交流與提昇國際地位，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補助對象：
院學生參加國際學術會議並以本校名義發表論文。
所稱國際學術會議，係指需有「對外公開徵稿」及有「審稿制度」，且會議發表者至少有三個以上國家/地區(含地主國。大陸、香港、澳門地區人士，僅以一個國家/地區列計)。
- 三、出席國際會議補助限制及申請程序：
 - (一)補助限制：
 - 1、學生：申請人應為該篇論文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Corresponding Author)，每名學生每次最高補助三千元，在學期間至多補助一次。
 - 2、每一篇論文僅補助一人發表為限，限本人上台發表，如僅為海報張貼則不予補助。
 - (二)申請程序：
 - 1、出席國外(含大陸地區)舉辦之國際學術會議，於每項國際性學術會議召開一個月
前為原則，備妥下列文件向本學院提出經費補助申請。
 - (1)證明文件(論文接受函，或會議邀請函)及會議議程。
 - (2)補助申請書一式二份。
 - (3)計畫書一式二份
 - 2、出席國內舉辦之國際學術會議，申請補助需檢附上述文件，且於會議開始 4 週前
提出申請。
 3. 已獲其他單位或學校補助者，不得再申請學院補助。
- 四、受補助之學生應於會議結束後一個月內向本學院提出書面報告書及電子檔，公告於本院
網站，並依規定辦理核銷手續；未依規定辦理者，不得再申請補助。
- 五、所需經費由本院經常門或賸餘款支應，每年以補助 20 人為上限。
- 六、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學院補助學生出席國外(含大陸地區)
舉辦之國際學術會議並口頭發表論文獎助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年級		姓名 (中文)		姓名 (英文)	
連絡方式	電話		E-mail			
會議時間	自西元 年 月 日 至 西元 年 月 日止					
會議地點地點 (國、州、城市)						
會議主辦機構						
會議正式名稱	中文：					
	英文：					
發 表 論 文 題 目	中文：					
	英文：					
檢附 資料	1、獎助申請書一式二份。 2、證明文件(論文接受函、會議邀請函、或會議議程)乙份。					
備註	1、簽核後申請書及附件資料院辦公室留存。 2、會議結束後一個月內，請送交出席會議書面報告書一份至院辦留存，並辦理獎助款核銷手續。					
<p>申請人：</p> <p>指導教授：</p> <p>系主任：</p> <p>院長：</p>						

◎簽核後，申請書一份由申請人留存，另一份及相關資料由院辦公室留存。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學院學生出席國外(含大陸地區)舉辦
之國際學術會議並口頭發表論文獎助成果報告書**

提送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年級		姓名 (中文)		姓名 (英文)	
連絡方式	電話		E-mail			
會議正式名稱	中文： 英文：					
會議時間	自西元 年 月 日 至 西元 年 月 日止					
會議地點地點 (國、州、城市)						
會議主辦機構						
發表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檢附資料	成果報告書乙份(含會議議程、會議摘要)。					
備註	會議結束後一個月內，請送交出席會議書面報告書乙份至院辦留存，並辦理獎助款核銷手續。					
<p>一、 參加會議經過</p> <p>二、 與會心得(至少 500 字以上)</p> <p>三、 建議事項</p> <p>四、 其他(如發表照片、會議議程、會議摘要等)</p>						
<p>申請人：</p> <p>指導教授：</p> <p>系主任：</p> <p>院長：</p>						